

广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粤文联〔2015〕55号

关于开展“我心中的文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 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主题征文大赛的通知

省各文艺家协会，各地级以上市文联、行业产业文联，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开创我省文艺和文联工作的新局面，根据中宣部、中国文联和省委宣传部有关要求，我们在全省文艺家协会会员和新文艺组织、群体成员中开展以“我心中的文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主题的征文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内容

阐述学习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思想收获和在从事文艺创作、参与文艺惠民活动和推进文艺工作等的心得体会。

二、征文时间

2015年10月30日至11月30日。

三、征文对象

省各文艺家协会会员、新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成员。

四、征文要求

- 1、所提交的文章应未公开发表，字数在3000以内。
- 2、文章形式：诗歌、散文、杂文、随笔、评论均可，征文必须是本人的原创作品。
- 3、力求主题思想鲜明、言之有物，有自己的深刻体会。语言简洁、表述清晰，逻辑性强。

五、奖项设置

拟邀请知名专家组成评委会，在收集的稿件中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其中，一等奖10名，二等奖20名，三等奖30名，优秀奖50名。

六、奖励方式

获奖作品在“广东文艺网”刊登；获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的稿件将选送到中国文联和省委宣传部有关刊物刊登；所有获奖作品将编辑成册，由出版社出版发行；给获奖作者颁发证书。

七、投稿方式

可通过网络投稿，也可邮寄投稿。

请将稿件电子文档以附件发送至邮箱：swljpb@163.com。附件文件名称格式统一为“姓名+工作单位+文章题目”，并在邮件主题注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征文。纸质应征稿件统一用A4纸打印，征文末尾注明作者的真实姓名、年龄、学历、个人简介、单位、通信地址、联系电话(手机)。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做好征文活动的工作。要明确专人分工负责，认真组织实施。要广泛发动，宣传推介。要保证稿件的数量、质量。

特此通知。

联系人：燕列松 袁晓燕

电 话：020-38486804 18665564907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550号省文联1207室

邮 编：510635

广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5年10月30日

广东省文联

2015年10月30日印发